

口頭質詢

李靜儀議員

加強輕軌及路網交通建設 深化粵港澳交通協同發展

國家“十五·五”規劃綱要指出，須深化粵港澳合作，持續推動重點領域合作實現突破，促進港口、機場和軌道交通協同發展，並推進建設廣州至珠海（澳門）高鐵等項目，以帶動區域聯動發展；未來，倘若有關新建通道和高鐵線正式連通珠澳，將更便利本澳與周邊城市的人流、物流及旅遊聯動；而本澳亦需要更積極完善輕軌及交通建設，為融入區域交通、加強粵澳聯繫提供基礎；此外，本澳的基礎建設及道路交通配套亦必須完善。

目前，澳門整體交通體系仍以道路運輸為主，輕軌雖已開通多年，近期日均載客量增至逾3.3萬人次，但相對巴士日均客量超過60萬人次，輕軌的運載力仍相對有限，而在路網覆蓋、班次密度及轉乘效率等方面仍有提升空間。本澳交通規劃亦提出推進粵澳陸路交通聯繫，但各主要口岸在高峰時段長期承受較大通關和塞車壓力。

《澳門陸路整體交通運輸規劃(2021-2030)》的遠期重點工作計劃提出，加強綠色出行方式銜接，重點配合輕軌通車，完善巴士線路及站點優化調整，以及圍繞輕軌、巴士站做好周邊步行系統優化提升。

因此，當局有必要落實好本澳陸路交通規劃目標，從道路和交通基礎建設，把握巴士合同重新簽訂、路網整合、優化的士服務，以及“澳門輕軌發展策略研究”的契機，系統性優化全澳公共交通布局，包括落實輕軌與巴士以至高鐵的轉乘優惠機制、檢視未來收費模式，推動輕軌與高鐵無縫銜接，優化巴士接駁網絡，促進票務與支付系統互通，在輕軌站增設便捷充值功能，以及探索更高效的通關模式等，全面提升居民和旅客的出行體驗。

另一方面，當局應及早從規劃、建設及制度層面作出全面部署，致力構建橫琴口岸“落車、通關、轉乘”的高效流動模式，完善橫琴口岸交

通樞紐功能及相關配套，推動相關項目轉化為便利融入國家發展和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新動力。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隨着本澳與周邊城市聯繫日益緊密，不少居民日常需往返珠海、廣州等地工作、生活，但目前跨境出行仍普遍需要多次轉乘，加上通關時間不穩定，往往增加整體出行時間及不確定性，影響居民融入大灣區生活圈的實際體驗。就包括廣州至珠海（澳門）高鐵等區域軌道交通項目，當局將如何加強與內地相關部門的溝通協調，及早做好本澳交通基建銜接及整體布局規劃，讓居民和旅客能真正實現更快捷、便利及可預期的跨境出行？

二、現時不少居民反映，本澳公共交通仍以巴士為主，輕軌覆蓋範圍有限，未能充分覆蓋日常生活動線，加上班次密度及接駁安排仍有不足，導致轉乘不便及候車時間較長，在早前開展“澳門輕軌發展策略研究”的基礎上，除輕軌東線外，當局對於其他延伸路線、步行接駁設施、提升班次密度與載客能力，以及優化巴士路網、完善轉乘優惠及推動多元支付方式等方面，有何具體落實時間表及改善措施，以回應市民對更便捷公共交通的期望？

三、本澳與內地各主要口岸於早晚高峰及節假日期間，長期出現人流擁擠、輪候時間過長及交通擠塞等情況，不少跨境通勤人士難以預計通關時間，對上班、上學及營商活動造成影響，當局未來將採取哪些具體措施，以提升通關效率、改善口岸交通疏導，並紓緩居民長期面對的通關問題？